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源县林业和草原局的 新源县伊犁河谷生态综合治理项目(五标段)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源县伊犁河谷生态综合治理项目(五标段)),属于(农林牧渔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伊犁春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5人,营业收入为150万元,资产总额为2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伊犁春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8月30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微企业投标的请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填写错误或未填报或缺项、漏项则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企业扶持政策,评审时造成的资格审查不通过或价格评审时的价格扣除不予认定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并中标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一同公示。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我要查政策](#)[我要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我要学知识](#)[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伊犁春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54002MA7750XB3F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伊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行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15日	行业	绿化管理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经营异常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信息](#)[企业黑名单信息](#)[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202388号  
技术支持电话：010-88659465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